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星航互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航互联”），系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卫通”“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星航互联提供担保余额 1,2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是。
- 截至公告日，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一、担保进展情况

星航互联是中国卫通控股的专门从事航空互联网的专业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 亿元。为补充星航互联业务发展所需资金，拉动航空互联网业务发展，其需通过外部融资对流动性予以保障。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卫

通关于为星航互联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中国卫通为星航互联从财务公司获取的 1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全额担保。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卫通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星航互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近日，星航互联从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获得授信额度 7,000 万元，授信期限 1 年，用于日常经营周转。为支持星航互联发展，中国卫通拟为星航互联获得的 7,0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全额担保。在符合融资担保监管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星航互联根据上述担保事项向中国卫通已提供反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审议通过担保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星航互联(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11 月 03 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65 号院 1 号楼 A 座 23 层 2301

法定代表人：邢立海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卫星通信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通信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卫星移动通信终端、互联网设备；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互联网信息服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

与本公司关系：该公司为卫通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75%。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星航互联的经营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金额
资产总计	5,749.4
其中：货币资金	755.03
负债总计	1,847.25
其中：流动负债	1,847.25
股东权益总计	3,902.14
营业收入	505
净利润	-858.5

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星航互联的经营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金额
资产总计	8,650.59

其中：货币资金	1,637.36
负债总计	1,534.68
其中：流动负债	1,534.68
股东权益总计	7,115.91
营业收入	31.39
净利润	-786.23

股权结构：中国卫通持有星航互联 75%股权，国华卫星应用产业基金（南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星航互联 25%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人

保证人：中国卫通（以下简称甲方）

债权人：财务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二）担保事项

甲方同意为乙方授信额度项下产生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二）保证方式

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度

甲方所担保的最高主债权总额不超过《综合授信合同》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即甲方所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余额为 70,000,000.00 元。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的发生期间为壹年。

（四）担保范围

担保的范围为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的主债权和相关的具体业务合同的合同期内利息、逾期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署或履行上述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乙方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和所有其他应付费

（五）保证期间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两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最长不超过两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为星航互联 7,000 万元的财务公司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 1 年的全额担保，是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其公司业务的拓展，降低财务成本，提高资金运营效率；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本部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7,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36%，公司本部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本部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06%，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卫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5 日